

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

渝（高新）环准〔2022〕038号

重庆科学城城市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报送的四川外国语大学重庆科学城中学校（项目代码：2020-500356-83-01-117448）环评文件及相关报批申请材料收悉，经审查，符合我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审批的相关要求。根据重庆舒清节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10508017611XP）编制的《四川外国语大学重庆科学城中学校环境影响报告表》对该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结论，在全面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防治生态影响和环境污染措施、防范环境风险措施和你单位承诺的前提下，工程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缓解和控制。我局原则同意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结论以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

你单位应当严格落实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防治生态影响和环境污染措施、防范环境风险措施及水土保持措施，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水土保持措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应按照规定开展环境保护设施、水土保持措施自主验收。建设单位应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报告并将验收资料网上备案。水

水土保持设施自主验收通过 3 个月内，向我局报备验收纸质材料（包括水土保持设施验收鉴定书和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等）。经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或使用。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防治污染措施等发生重大变动的，你单位应当重新报批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报我局重新审核。

本项目由重庆高新区生态环境局负责环境保护日常监督管理工作，由重庆高新区综合执法局负责企业违法行为的查处。项目若发现存在不符合告知承诺制或环评文件存在重大质量问题，我局将依法撤销审批决定，造成的一切法律后果和经济损失均由你单位承担。

我局于 2022 年 5 月 24 日起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信息进行公开，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公示期满后本批准书生效，项目方可开工建设。

附件：四川外国语大学重庆科学城中学校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登记表

重庆高新区生态环境局
2022 年 5 月 24 日

附件

水土保持方案登记表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四川外国语大学重庆科学城中学校		
	建设地点	重庆高新区		
	立项部门	重庆高新区 改革发展局	立项文号	项目代码： 2020-500356-83-01-11 7448
	区域水土保持方案名称	重庆高新区 区域水土保持方案	区域水土保持方案许可文号	渝高新水许可（2021） 50号
	建设性质	新建	工程规模	总用地面积 6.27hm ² ，总建筑面积 110275.51m ²
项目组成	项目组成	本工程主要包括 1-9#教学建筑及其配套辅助建筑，建筑功能包括教学楼、综合楼、学生宿舍、学生食堂、科教楼、艺术楼、实验楼、地下车库等。1#楼为实验楼，2-1#、2-2#楼为教学楼，3#楼为科教楼，4#楼为综合楼，5#楼为艺术楼，6#楼为学生宿舍，7#楼为学生食堂，8#楼为教师宿舍，9-1#楼为北大门，9-2#楼为南大门，地下车库均为地下一层建筑。		
	工程总投资（万元）	73892	建设工期	2020.12-2022.7
	总占地（hm ² ）	6.39	其中临时用地（hm ² ）	0.12
	总挖方（m ³ ）	162100	总填方（m ³ ）	103500
取、弃土石方	取土石量（m ³ ）	0	来源	-
	弃土石量（m ³ ）	58600	去向	走马镇慈云村土地整治配套工程回填利用
表土利用	表土剥离	剥离面积（m ² ）	0	/
		剥离量（m ³ ）	0	/

与保护	表土利用		覆土面积(m ²)	0	/
			覆土量(m ³)	0	/
防治责任范围	主体工程区(hm ²)		主体工程区	6.27	/
	施工生产生活区(hm ²)		施工生产生活区	0.12	
防治目标	水土流失总治理度(%)		97	土壤流失控制比	1.0
	渣土防护率(%)		94	表土保护率(%)	/
	林草植被恢复率(%)		97	林草覆盖率(%)	27
水土保持措施及投资	分区	措施类型	措施名称	数量	投资(万元)
	主体工程防治区	工程措施	雨水管网	1490m	35.68
		植物措施	景观绿化	1.67hm ²	83.5
		临时措施	车辆清洗站(新增)	1座	1.5
			临时沉砂池(新增)	4座	0.68
			临时排水沟 0.5*0.6m(新增)	975m	19.56
	施工生产生活防治区	工程措施	土地整治(新增)	0.12hm ²	0.13
		植物措施	撒播草籽(新增)	0.2hm ²	0.06
		临时措施	临时排水沟 0.3*0.4m(新增)	113m	3.3
	独立费用			1项	10.79
	基本预备费			1项	2.49
	水土保持补偿费			1项	8.77(87732.4元免征)
	方案总投资				166.46

抄送：重庆高新区综合执法局、白市驿镇人民政府。